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集团

公告编码：2018-069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韩小卡先生的辞职报告，韩小卡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仍任公司行政人事经理。韩小卡先生原定任期至2020年2月13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韩小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韩小卡先生在任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韩小卡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6月1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一致同意选举段元元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段元元女士将与谢润秋先生及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6月12日

附件：

段元元简历

段元元：女，出生于 1991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康铭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深圳市康铭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深圳市康铭盛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段元元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段元元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